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澎湖縣白沙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白民字第11400037851號  
附件：地籍圖



主旨：辦理本鄉轄內「後寮天堂路景點走廊帶亮點營造工程」範圍內3具無主骨骸起掘認領事宜。  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暨澎湖縣政府旅遊處114年5月15日號府旅景字第1141103311函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發現地點：澎湖縣白沙鄉後寮南段80-1地號。
- 二、發現原因：為辦理後寮天堂路景點走廊帶亮點營造工程。
- 三、認領期限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
- 四、上開發現地點內無主骨骸所有人、關係人、管理人，請於公告期間內，向本所辦理認領事宜，逾期未認領者，視為無主骨骸，由本所代為安置不得異議。
- 五、是項工程完工前，若仍起掘出其它墳墓或骨骸，皆依本公告辦理，不另行公告。

鄉長 宗萬富



